**2022年度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单位主要工作职责: 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区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二）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统筹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一）内设机构设置。区科技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高新技术发展与成果转化股、农村社会发展与科技人才股 。

（二）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单位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表格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21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47万元，减少27.24%，主要是因为压缩经费支出。

2022年度支出总计21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47万元，减少27.24%，主要是因为压缩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14.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4.93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1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9.67万元，占78.94%；项目支出45.26万元，占21.0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1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47万元，减少27.24%，主要是因为压缩经费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1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47万元，减少27.24%，主要是因为压缩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4.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0.47万元，减少27.24%，主要是因为压缩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4.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86万元，占0.40%；科学技术支出（类）187.37万元，占87.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35万元，占5.28%；卫生健康支出（类）4.98万元，占2.32%；农林水支出（类）10.37万元，占4.8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7.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6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17.66万元，支出决算为88.58万元，完成预算的75.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3、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31.86万元，支出决算为5.36万元，完成预算的16.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4、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41万元，支出决算为63.9万元，完成预算的759.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5、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6、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5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7、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8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1.38万元，支出决算为11.35万元，完成预算的9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75万元，支出决算为4.98万元，完成预算的86.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1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7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9.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7.9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1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等；公用经费11.6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为0万元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无此项开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相比减少0.40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支出0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是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无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怀化市鹤城区科学技术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7万元，增加12.20%。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用于召开0场会议，人数0人，内容为无；开支培训费0万元，用于开展0场培训，人数0人，内容为无；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原因是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原因是政府采购货物支出金额为0万元，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原因是政府采购工程支出金额为0万元，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原因是政府采购服务支出金额为0万元。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今年，全区74家企业进行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成功推荐18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全年完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78.14亿元。 2、加大对企业的指导力度，鼓励企业重视研发经费投入，今年，根据《湖南省支持企业研发财政奖补办法》文件精神和《关于推动创新发展提高财政收入质量若干措施》文件要求，帮助推荐怀化市鹤翔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尊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申报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3.优化人才生态，招引高端人才 多次邀请了湖南农业大学、湖南省农科院、湖南蔬菜研究所、湖南科技学院、怀化学院、怀化职业技术学院、怀化市畜牧水产事物中心、怀化市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怀化市粮油和经济作物工作站等高校院所专家教授来鹤指导村集体经济、中药材、中蜂养殖、水果种植、种质资源、农产品加工、活体标本制作等解决技术难题，促进乡村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4.加大项目引导，优化产业结构 积极开展指导服务，发布申报2022年科技特派员项目公告、开展2022年湖南省“三尖”创新人才工程项目申报、湖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疫情期间支持外国专家来湘创新创业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指导怀化市兴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怀化龙谷中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怀化市双村葡萄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等3家企业开展2022年度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项目申报，其中怀化市双村葡萄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立项成功，获得项目经费10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地方财政收入少，导致政府科技投入不足，2022年无区级科技项目，难以发挥撬动企业创新发展的作用，难以达到优化整合各类科技资源，鼓励创新与促进经济成长的目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5、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9．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0、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1、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3、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